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100Z0368 号

容诚会计师

事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 100Z0368 号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家悦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家家悦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家家悦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家家悦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家家悦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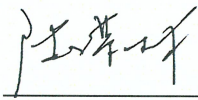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家悦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家悦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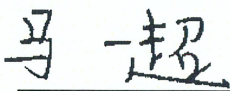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 100Z0368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谋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一超

中国注册会计师:  
师晓良

2025 年 4 月 23 日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6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45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4,50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1,146.03 万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63,353.97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100Z004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4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0 年 6 月 2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3,108.57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3,108.57 万元；

（2）2024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532.29 万元。2024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1,726.3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31,627.62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465.50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为 0.7 万元，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5,018.07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4,074.35 万元。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9 号文）同意，公司向家家悦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934,223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0.4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 40,842.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616.07 万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225.93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100Z001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24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3,391.84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3,391.84 万元；（2）2024 年度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63.20 万元。2024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7,002.19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3,223.74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09.65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手续费为 0.0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3,333.34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与民生银行青岛分行和东兴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威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威海分行”）和东兴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上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其中，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募集资金现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 2023 年 6 月已办理完毕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3018933	8,500.00
	632088561	433.94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10601012901137582	5,140.41
合 计		14,074.35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4 月 4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其中，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并于 2023 年 5 月已办理完毕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10601011501592829	1,772.6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6056662	560.72
	722988904	1,000.00
合 计		3,333.34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8,728.54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附表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 2020 年 6 月 20 日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 13,108.57 万元，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0]100Z0503 号《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 13,108.5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0 年 7 月 14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共计



13,108.57 万元。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在 2023 年 3 月 27 日前，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 33,391.84 万元，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容诚专字[2023]100Z0660 号《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中的 33,391.84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共计 33,391.84 万元。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000.00 万元。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其中，公



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8,500.00 万元，为结构性存款。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 1,000.00 万元，为结构性存款。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节余募集资金4,999.06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2023年度公司已将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018.07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存在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及时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形，但公司已 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追认。同时就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披露程序。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截至核查报告出具日，家家悦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家家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表1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开发行人可转债）

募集资金总额										单位：万元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32.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726.35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20,300.00	20,300.00	20,300.00	2,395.58	9,711.29	-10,588.72	47.84%	—	-930.00	注3	—
不适用	17,553.97	17,553.97	17,553.97	136.71	1,133.69	-16,420.28	6.46%	—	—	注4	—
不适用	25,500.00	25,500.00	25,500.00		20,881.37	-4,618.62	81.89%	—	—	注4	—
—	63,353.97	63,353.97	63,353.97	2,532.29	31,726.35	-31,627.62	50.0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见注5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20年6月20日止，本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3,108.57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2020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3,108.5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24年2月19日，公司已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归还事项及时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持代表人。2024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并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4年12月31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5,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其中，公开发行人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8,500.00万元，为结构性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已投资完成，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5,018.0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公司已于2023年6月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表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注2：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系各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之比。

注3：由于受募集资金到位时间、选址等因素影响，该项目投资进度与计划存在一定差异。同时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移动互联网对实体零售业的影响，实体零售业整体业绩增幅也放缓，因此2024年度实际营收水平不达预期。公司连锁超市改造项目未达成预计效益。

注4：威海物流园改建项目、烟台临港综合物流园项目作为公司主业态的配套项目，公司未单独核算收益。

注5：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过程中相对谨慎。由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考虑到市场环境等客观因素，同时结合公司业务状况，为优化方案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区位布局等因素影响，对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做优化调整。为高效利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确保项目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论证将“连锁超市改建项目”、“威海物流园改建项目”实施进度调整至2025年12月，该调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附表2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0,225.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3.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7,002.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 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 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家家悦商河智慧产 业园项目（一期）	不适用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560.98	11,278.82	-1,721.18	86.76%	—	—	注3	—	
羊亭购物广场项目	不适用	5,000.00	5,000.00	5,000.00	202.22	3,485.53	-1,514.47	69.71%	—	—	注4	—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22,225.93	22,225.93	22,225.93	-	22,237.84	11.92	100.05%	—	—	注5	—	
合计	—	40,225.93	40,225.93	40,225.93	763.20	37,002.19	-3,223.73	91.9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3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33,391.84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33,391.8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其中，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1,000.00万元，为结构性存款。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表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注2：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系各项目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之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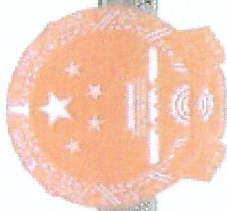
注3：家家悦商河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作为公司主业态的配套项目，公司未单独核算收益。

注4：羊亭购物广场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在建期间未产生效益。

注5：偿还银行贷款投入进度超过100%系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影响。

注6：在“羊亭购物广场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市场环境、业务发展状况、募投项目区域布局等因素影响，为高效利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合理运用，经审慎研究论证将该项目的建设进度优化调整至2025年12月，该调整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811.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登记机关

2025年03月0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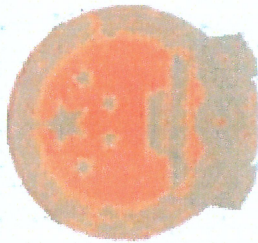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健
主任会计师：刘健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
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08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032008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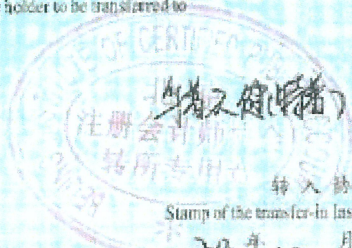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27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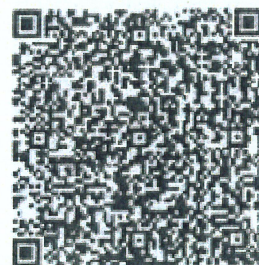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 年 12 月 27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谋林 110100320086

年 月 日
/ /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53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07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马一超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94-0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身身份证号: 110102199401040411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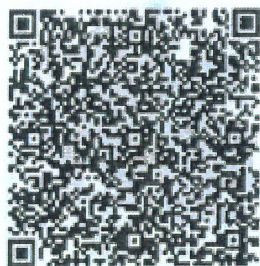
身份

1101021994010404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一超 110100320537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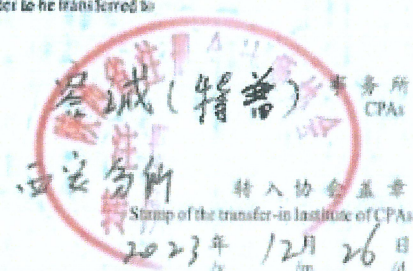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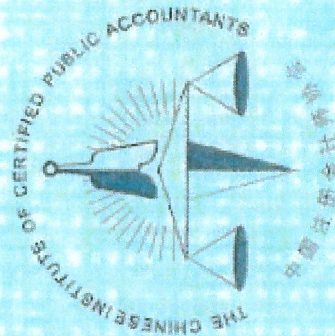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12-2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姓名 Full name 师晓良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5-09-1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27031995091305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师晓良 11010032102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102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10 26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伙)